



久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
鉴证报告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沪265KT65BQ7



目 录

	页 次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1-2
二、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1-4



关于久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6]第ZF10881号

久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久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久盛电气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管理层的责任

久盛电气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相关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久盛电气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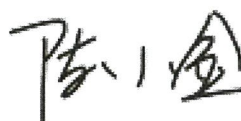
我们认为，久盛电气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久盛电气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久盛电气公司为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用，不适用于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五日



久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将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 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625 号文《关于同意久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041.2353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15.4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25,583,224.44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117,490,490.37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08,092,734.07 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 ZF10959 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明细	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508,092,734.07
已使用情况	减：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00.00
	减：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9,732,734.07
	减：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0.00
	减：年产 12000km 无机绝缘及年产 600km 油井加热电缆项目投入	265,079,147.85
	减：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338,116.39
	加：存款利息收入减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1,057,264.24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0.00

(三)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



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久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已与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与中国工商银行湖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中国银行湖州市分行、湖州银行南太湖新区支行、招商银行湖州分行、中信银行湖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账户类别	账号	年末余额 (元)	存储 方式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1205220029200107497	-	已销户	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市分行	募集资金专户	405248500102	-	已销户	补充流动资金
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太湖新区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800016061056681	-	已销户	补充流动资金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募集资金专户	571905248510505	-	已销户	用于存储超募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募集资金专户	8110801012802298822	-	已销户	用于存储超募资金

二、 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请详见附表 1。

(二) 前次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用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 50,539,589.66 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 ZF11040 号”《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四) 前次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1,191.0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98%。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3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1,191.0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98%。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1,191.0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98%。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400.27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10.07%。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实际使用超募资金进行永久补充流动的金额 3,973.27 万元。

(五) 前次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久盛电气不存在使用前次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六)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请详见附表 2。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中 20,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超募资金 3,973.27 万元和节余募集资金 433.81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可以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财务费用以及资本结构均得到较大优化，财务风险进一步降低，相关资金系为公司整体运营提供支持，无法单独核算其效益。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

年产 12000km 无机绝缘及年产 600km 油井加热电缆项目自 2023 年 9 月投产后，营业收入达到预期，净利润未达到预期。主要系外部经济环境与竞争压力变化，导致毛利率与货款回收未达到预期所致。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效益 5,874.44 万元，占承诺效益的比例为 38.00%，公司无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效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

四、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产运行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未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形。

五、 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报告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久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5月15日



附表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0,809.27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50,915.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50,915.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2021年：	26,991.74						
			2022年：	5,784.02						
			2023年：	15,935.2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2024年：	1,357.21						
			2025年：	846.79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年产 12000km 无机绝缘及年产 600km 油井加热电缆项目	年产 12000km 无机绝缘及年产 600km 油井加热电缆项目	26,836.00	26,836.00	26,836.00	26,836.00	26,836.00	26,507.91	328.09	2023年9月
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0.00	不适用
3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3,973.27	3,973.27	-	3,973.27	3,973.27	0.00	不适用
4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目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目	-	-	433.81	-	-	433.81	-433.81	不适用
合计			46,836.00	50,809.27	50,915.00	46,836.00	50,809.27	50,915.00	-105.73	



附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1	年产 12000km 无机绝缘及年产 600km 油井加热电缆项目	72.11%	15,458.00	1,354.65	602.20	3,917.59	5,874.44	否

注 1：上述投资项目于 2023 年 9 月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并投产运行；

注 2：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是指投资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至截止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投资项目的实际产量与设计产能之比；

注 3：承诺效益系根据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测算损益表，按照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至截止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预计净利润累加计算得出；

注 4：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是指投资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至截止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实际取得的销售净利润。





证书编号: 31000006238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二〇一〇 九 二十七

姓名	陈小金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3-08-07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杭州分所
身份证号码	36222619830807153X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21]50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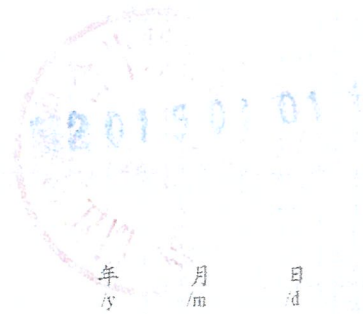
2021
检

年 月 日
/y /m /d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2313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〇九 年 六 月 二 十 七

4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倪金林

男

1984-04-29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杭州分

36028119840429541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日
/d

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3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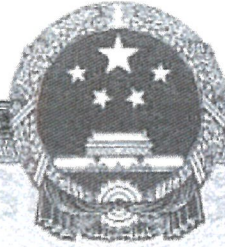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上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603110018



扫描经营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出资额 人民币1565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6年03月11日